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智汇

公告编号：2016-128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鸿利智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公司 2016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因此本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李牡丹、杨云峰（双方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的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易网络”）100%股权，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李牡丹将持有公司股份42,094,488股，杨云峰将持有公司股份425,196股，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2,519,684股。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影响，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为5.96%，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影响，则前述比例为5.74%。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速易网络全体股东李牡丹、杨云峰收购其合计持有的速易网络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或“标的资产”），交易对价总额为 90,000 万元。其中，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36,000 万元，向交易对方支付股份对价 54,000 万元。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单位：万元；股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公司股份比例	交易对价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
				金额	发股数量	

1	李牡丹	99.00%	89,100.00	53,460.00	42,094,488	35,640.00
2	杨云峰	1.00%	900.00	540.00	425,196	360.00
合计		100.00%	90,000.00	54,000.00	42,519,684	36,000.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90%，即 12.70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若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的确定进行政策调整，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公司 2016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李牡丹、杨云峰夫妇。

3、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配套融资前后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配套融资前，公司股本总额为 670,975,693 股。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配套融资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至 740,878,888 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李牡丹、杨云峰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李牡丹将持有公司股份 42,094,488 股，杨云峰将持有公司股份 425,196 股，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2,519,684 股。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影响，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为 5.96%，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影响，则前述比例为 5.74%。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李牡丹承诺，其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 12 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李牡丹自履行其于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全部业绩补偿承诺后，可转让 30% 的股份；履行承诺期各年度全部业绩补偿承诺及减值

补偿义务后，可转让剩余70%的股份。

杨云峰承诺，如其取得鸿利智汇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其持续拥有速易网络股份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的，则其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如其取得鸿利智汇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其持续拥有速易网络股份权益的时间达到或超过12个月，则其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12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杨云峰自履行其于2016年度和2017年度的全部业绩补偿承诺后，可转让30%的股份；履行承诺期各年度全部业绩补偿承诺及减值补偿义务后，可转让剩余70%的股份。

四、备查文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5日